

致理科技大學人文廢水泵及漏電開關維修採購案施工規範

(案號：1120201)

- (一) 本案接受同等級產品投標，惟同等品之認定以本校意見為準。本案擇符合需要者辦理議比價。
- (二) 投標時同等品應檢附型錄以供審查。
- (三) 得標廠商施工前須與本校營繕組人員申請施工時段，每日完工後應確實清潔場地，違反本項將依違約辦理。
- (四) 廠商投標前應至本校現場實際勘查，若有須增設項目或因數量及尺寸誤差時，得標廠商應於投標前自行考量於總價內，得標後不得另行要求追加任何款項。
- (五) 總價應包括所有安裝、人工、材料、工具、測試、運輸、保險，品管及舊設備清運等費用，得標廠商須自行考量所有因相關法規規定之安全措施、環安、環保措施及其他所須項目。
- (六) 安裝期間所產生之廢棄物，應當天立即清運及清掃完妥，不可堆置校園或建築物周邊。
- (七) 施工進行時得標廠商須自行考量所有之安全措施，如警示牌、警示標語及防護繩等，以能確保施工安全，並於 1 日前告知校方。
- (八) 設備安裝前，得標廠商須詳細勘察現場及電源線路，施工期間凡足以阻礙本案進行，得標商須與校方負責洽商設法遷移或暫時移置，並負擔一切費用，若因而損毀時，得標商應負無償修復之責。
- (九) 電力配線須使用太平洋、華新麗華等配線，線徑、配管安裝等皆須符合電工法室內配線標準。
- (十) 使用配線不得中途接續。
- (十一) 施工進行中，本校得經常定期或重點必要勘查、檢驗，得標廠商應給予一切方便與合作，不得因而藉口要求加價或延期。
- (十二) 自廠商應於決標後 40 個日曆天內完成安裝及測試，其包含功能測試完成。
- (十三) 本採購案設備保固期一年。
- (十四) 保固期間，得標廠商接獲故障報修後，須於 48 小時內派員到校修復完畢。